市三届人大七次会议主席团举行第四次会议

本报讯（实习记者　王卫斌）4月23日，市三届人大七次会议主席团举行第四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李正印、郝月生、张广勇、刘振国、孙晋军、李俊平、卫成印、郭卫民、刘凯、刘雁斌，市领导张稳科、乔晓峰出席会议。刘凯主持会议。

本次会议应出席主席团成员19人，实际出席16人，符合法定人数。会议听取了各项报告的修改说明，决定将报告修改稿印发给代表；听取了资料组关于各项决议（草案）审议情况的汇报；表决通过了各项决议（草案），提请全体会议表决；听取和表决通过了议案审查委员会关于议案的审查报告。

市三届人大七次会议举行议案审查委员会会议

本报讯（记者　刘子璇）4月23日上午，市三届人大七次会议举行议案审查委员会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议案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郭卫民主持，议案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参加。

截止4月22日18时，大会共收到代表提出的议事原案9件；截止4月23日8时，收到代表提出的对各方面工作的建议、批评和意见139件。

通过认真审查，议案审查委员会决定将9件议事原案转为代表建议，并将议案审查报告提交市三届人大七次会议主席团第四次会议审议。

认真履行职责　不负党和人民重托

——访新当选的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刘振国

□ 本报记者　刘子璇

4月23日上午，市三届人大七次会议举行第三次全体会议，经过投票，刘振国当选为吕梁市第三届人大常务委员会主任。会后，刘振国接受本报记者采访表示，将牢记党和人民的重托，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按照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和要求，紧扣市委“1234”发展思路，坚决做到与市委同向、与发展同力、与人民同心、与代表同行、与时代同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努力向党和人民交一份满意的人大答卷。

谈到下一阶段如何做好人大工作，刘振国表示，具体要做到“四个坚持”：一是始终坚持党的领导。要把“旗帜鲜明讲政治”贯穿于人大履职尽责全过程，切实把“四个意识”“四个自信”“两个维护”熔铸在脑海里，体现在行动上，在市委的领导下，坚决支持好“一府一委两院”的工作。二是始终坚持为民履职。人大的血脉在人民、根基在人民、力量在人民。常委会将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群众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想人民所想，急人民所急，以人民企盼为导向，忠诚担当、履职尽责，在增进人民福祉上用实劲、办实事、求实效，在保障改善民生上出实招、出硬招、出新招，决战完胜脱贫攻坚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三是始终坚持依法行权。坚持用“法”度量和引领人大工作，聚焦发展这个主题，把法治思维、法治方法贯穿于人大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按照市委四届八次全会的安排部署，紧紧依靠代表凝聚共识、凝聚智慧、凝聚力量、凝聚人心，勇于担当，依法履职，积极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吕梁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民主法治保障。四是始终坚持廉洁从政。面对新岗位、新职责、新要求，我将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履行好管党治党的各项职责任务，内强素质、外树形象，奋力作为、廉洁履职，忠诚、干净、担当，在抓班子、带队伍上做表率，努力建树国家权力机关良好形象。

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公告（第2号）

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4月23日补选李俊平为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

现予公告

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主席团

2020年4月23日

李俊平同志简历

李俊平，男，汉族，1960年8月生，山西临县人，无党派，1981年12月参加工作，大专学历。现任吕梁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吕梁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主任委员。

1978.09—1981.12　山西师范学院吕梁师专班学习

1981.12—1984.10　临县教师进修学校教师

1984.10—1991.10　临县教师进修校教务主任

1991.10—1993.08　临县教育局副科级督导员

1993.08—1998.07　临县工商业联合会主任

1998.07—2004.07　临县政府副县长（其间:2000.06—2002.06山西大学马克思主义哲学专业研究生进修班学习）

2004.07—2015.12　吕梁市政协副主席

2015.12—2020.01　吕梁市政府副市长

2020.01—2020.04　提名为吕梁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人选

2020.04—　吕梁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吕梁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主任委员

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公告（第3号）

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4月23日补选徐德峰为吕梁市监察委员会主任。

现予公告

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主席团

2020年4月23日

徐德峰同志简历

徐德峰，男，汉族，1971年7月生，山西万荣人，1993年8月参加工作，2002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学历，工程硕士。现任吕梁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

1989.09—1991.03　晋东南师专汉语言文学专业学习

1991.03—1993.07　山西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学习

1993.08—1994.08　晋城矿务局培训中心岗前培训

1994.08—1998.04　晋城矿务局寺河矿井筹建处办公室秘书、主任助理

1998.04—2001.05　晋城煤业集团西区建设中心办公室副主任

2001.05—2002.03　晋城煤业集团西区建设中心调研室主任

2002.03—2005.01　晋城煤业集团寺河矿办公室调研主任

2005.01—2006.05　晋城煤业集团董事会秘书处秘书

2006.05—2009.10　晋城煤业集团董事会秘书处副处长（其间:2007.01—2009.10兼山东章丘日月化工有限公司董事；2007.06—2009.10兼晋城煤业集团政研室副主任）

2009.10—2013.04　煤炭工业太原设计研究院党政办公室主任（其间:2011.03—2011.06省委党校中青班学习；2011.06天津大学授予项目管理领域工程硕士学位）

2013.04—2013.06　煤炭工业太原设计研究院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2013.06—2015.08　煤炭工业太原设计研究院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煤炭工业太原设计研究院工会主席（兼）

2015.08—2016.05　煤炭工业太原设计研究院党委委员、煤炭工业太原设计研究院工会主席（兼）

2016.05—2016.10　太原科技大学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2016.10—2017.11　太原科技大学党委常委、纪委书记

2017.11—2018.08　省纪委监委副厅长级干部（党风政风监督室主任）

2018.08—2019.12　省纪委监委副厅长级干部（办公厅主任）

2019.12—2020.01　吕梁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

2020.01—2020.04　吕梁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代主任

2020.04—　吕梁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

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公告（第4号）

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4月23日补选（按姓名笔画排序）王芳（女）、任小平、郑志刚、游福海为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现予公告

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主席团

2020年4月23日

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关于吕梁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0年4月23日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王立伟市长所作的《吕梁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民政府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关于2020年目标任务和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人民政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三篇光辉文献”，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中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贯彻市委“1234”发展思路，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脱贫攻坚统揽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转型为纲、项目为王、改革为要、创新为上，推动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崛起、高标准保护、高品质生活，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全面做好“六稳”工作，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确保“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确保我市与全国、全省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会议号召，全市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中共吕梁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只争朝夕、不负韶华，苦干实干、砥砺前行，奋力开创吕梁高质量转型发展新局面。

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关于吕梁市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

（2020年4月23日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吕梁市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及吕梁市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会议同意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计划和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关于吕梁市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吕梁市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关于吕梁市2019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与2020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的决议

（2020年4月23日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吕梁市2019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与2020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草案的报告》及吕梁市2020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草案。会议同意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计划和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关于吕梁市2019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与2020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吕梁市2020年市本级预算。

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关于吕梁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0年4月23日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郝月生主任所作的《吕梁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关于2020年工作的总体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要在中共吕梁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三篇光辉文献”，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围绕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和要求，紧扣市委“1234”发展思路，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为推动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崛起、高标准保护、高品质生活，确保“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确保我市与全国、全省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不懈奋斗。

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关于吕梁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0年4月23日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杨泽民院长所作的《吕梁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中级人民法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关于2020年工作的总体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中级人民法院要在中共吕梁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三篇光辉文献”，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围绕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和要求，紧扣市委“1234”发展思路，全面加强新时代党的建设，大力实施全市法院队伍素能、司法质效提升三年工程，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为推动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崛起、高标准保护、高品质生活，确保“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确保我市与全国、全省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

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关于吕梁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0年4月23日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郭鸿检察长所作的《吕梁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民检察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关于2020年工作的总体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人民检察院要在中共吕梁市委和省人民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三篇光辉文献”，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和要求，紧扣市委“1234”发展思路，增强政治自觉、法治自觉、检察自觉，以推进检察监督体系和监督能力现代化为主线，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为推动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崛起、高标准保护、高品质生活，确保“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确保我市与全国、全省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